

证券代码：430352

证券简称：慧网通达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北京慧网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鼎好电子大厦写字楼 A 座 1722 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齐凯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896,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333%。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北京慧网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1 月 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8-03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8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北京慧网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1 月 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8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慧网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慧网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3 日